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2024 年度）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2024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681,288.66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7,840,683.16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46,601,423.03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71,086,100.39。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2024年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共计346,601,423.03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49,950,000.0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681,288.66	30,071,413.11	96,174,531.44
研发投入（元）	38,829,391.03	27,066,920.59	28,402,268.57
营业收入（元）	723,480,846.94	495,011,431.63	659,900,788.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46,601,423.0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71,086,100.3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9,95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3,642,411.0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9,95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4,298,580.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02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合理性说明

（一）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如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经股东

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不予实施分红。2024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鉴于公司目前正处于重要的发展时期，日常经营需要稳定的现金流支持，经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及短期经营状况，兼顾公司现有及未来投资资金需求、经营资金周转及其他重大资金安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4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公司章程》及《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二）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相关财务数据情况

公司2024年、2023年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金额合计分别为431,271,537.51元以及185,049,605.83元，分别占对应年度总资产的21.72%、10.11%。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2024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的方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

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实现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五、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2024 年度）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2024 年度）会议决议；
- 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